



# 大美夕阳

## “花香”心情

■李秀芹

老友来访，送我一捧鲜花。置于书桌上，闲时看几眼，不仅养眼还养心，花香袭来还养神。一周后，花束里的花开始蔫巴，但从室外进门后，还能闻到花香。

鲜花已成干花，摆在桌上已无美感，但不舍得扔掉，遂将花瓣收拢起来，一半儿放进玻璃瓶内，一半儿用来做干花香袋。

找出几块布头，裁剪成小块，手工缝制荷包，将干花瓣儿塞进去，封口。书橱上挂一个，衣橱里挂一个。

一捧鲜花，在我家延长了寿命，可以“香”一个冬天了。香包我好久不做了。小时候，常见大姐秋天时采集野花花瓣，晒干后，留着冬闲时做香包用。那个年代别说买香水了，连雪花膏都买不起，大姐爱美，做个干花香包戴在脖子上，塞在衣服里，还让我隔着一米闻闻香不香。

我连连说“香、香”，大姐便也送我一个，我也戴脖子上，塞进棉衣里。外出跟小伙伴玩时，我也让她们隔着一米外闻闻我香不香。她们都摇头说“不香”，让她们靠近仔细闻，她们还是说不香。最后，我从棉衣里掏出香包，告诉她们这里面装的是干花瓣儿，她们将头凑过来，紧贴着香包用力吸溜鼻子，终于笑着说“香”。春芸流着大鼻涕，为闻香儿把鼻涕都擤到我香包上了，我逼着她说三遍“香”，才原谅了她。

后来，鼻涕娃长大了，连春芸也知道爱美了，山花烂漫时，她也跑到山上采集一兜花儿晒干保存起来。农闲时，春芸学着做了几个香包，将收藏的干花瓣儿塞进去，一个放在枕头旁，一个揣口袋里。但是，即便她做的香包比书包还大，我们也没闻到香味儿——夏秋收集的花儿，晒干后香味保存不了多久。

我长大后，就不戴香包了。就春芸傻，和我那个没读一天书的大姐一样“单纯”，偏说“香”，说枕着香包睡一晚上，早上头发都是香的。我懒得跟她辩论，觉得她八成鼻子有问题。春芸回怼：“你们才傻。我这是靠意念闻味儿，香包在身旁，就似人在花中游。”

如今，岁月驶过半个多世纪了。回首往昔，我才懂得，人保持一颗童心多好呀。一袋干花，有人看到的是山花烂漫，有人看到的是一把枯萎。心境不同，“嗅觉”才有了差别。

这个冬天，我终于有闲，待一捧鲜花变成一捧干花，我也做成香包，收藏友情，收藏美丽，收藏岁月的芬芳，便有了戴香包的好心情。

■唐占海

父亲特别喜欢“心灵鸡汤”，经常在朋友圈转发这类内容，完了再转发给家庭群，最后还要单独给我发一次。每次收到转发的心灵鸡汤，我都会回复一个“大笑”的表情。

上次他发过来一句：“当眼泪流尽的时候，留下的是坚强。”我同样回复了大笑的表情。没想到父亲不乐意了，立即发语音质问我：“我看到说得特别好的话，就发给你，你怎么不管什么内容，都龇牙大笑？”我握着手机笑得更厉害了，回复他说：“爸，您知道您发的这些叫啥吗？叫心灵鸡汤。心灵鸡汤现在有贬义色彩，就是一些哄小孩的空话，没营养，看多了也倒胃口！”

我这样一看可不要紧，父亲那边的“心灵鸡汤”一串串发了过来。我招架不住了，对父亲说：“心灵鸡汤对年轻人有用，我都这个年纪了，对这些不感兴趣了。”父亲的语音又发来了，语气很郑重：“这些话说得多好！我不管什么鸡汤鸭汤的，觉得好就发。你忘了吗？你落榜后我就是用这样的话激励你的。要不是我的方法好，你能有现在？”

我这才想起来，父亲确实用一些话拯救过我。那是我高考落榜后，一度特别迷惘。其实当时我的成绩也不好，没考上大学是意料之中。我难过的是，周围的同学都有了着落，只有我一个人不知道何去何从。那时我像是迷途羔羊一样，没有方向，也觉得自己没有未来。父亲见状，在我的

笔记本上写了几个大字：“条条大路通罗马！”

这是父亲一贯的做法，经常用一些名言警句来激励我。我学生时期，他经常送我笔记本，每次本子的扉页都写着一些励志色彩的格言。“书山有路勤为径，学海无涯苦作舟。”“有志者，事竟成。”“天才就是百分之一的灵感加上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。”“与其临渊羡鱼，不如退而结网。”但那时我太贪玩，学习没什么长进，辜负了父亲的期望。我落榜后，内心无比懊悔，又特别无助。父亲帮我分析了我当时的情况，于是我决定放弃复读，走向社会。在社会上历练的过程中，父亲依旧善于用名言警句激励我。我对那些名言警句印象深刻，觉得很多确实能带给我力量。

如今父亲对我说：“当年的那些名言警句，跟现在你说的什么‘心灵鸡汤’有什么区别？人生在世就这么点事，得意的时候保持冷静，失败了再爬起来，不如意的时候多看积极方面……这些事都被前人说得够透彻了，现在的人换种说法，还是在说这个意思，怎么就成了‘没营养的心灵鸡汤’了？我觉得有些话说到我心里去了，看了以后对一些事的看法更清醒了。”父亲的一番话，说得有理有据，我不得不信服。父亲给我发“心灵鸡汤”，主要是想让这些话对我有积极影响。

“人生没有假设，当下便是全部。总是看到比你优秀的人，说明你在走上坡路；总看到不如你的人，说明你在走下坡路。”父亲的“心灵鸡汤”又发来了。我回复：“说得真好！”

## 暖暖的手套

■马亚伟

我的手一到冬天就会生冻疮，手背肿得仿佛能按出坑来，有时皮肤还会破溃。被冻得手又痒又疼，特别难受。所以冬天到来之前，母亲会为我做一副厚厚的棉手套。那副棉手套，厚嘟嘟的，堪比大熊掌。我的手伸到里面，暖融融的、热乎乎的。有了棉手套，我的手不会冻了。

后来我上小学了，戴着棉手套没法写字。那时候教室里也特别冷，我的手又冻成胖胖的胡萝卜了。母亲见了，把我的手焐在她的怀里，心疼地说：“咱就是不写字，也不能摘下棉手套啊！”在母亲看来，学习不如我的手重要。可我不同意，哭闹着说：“我就要写字！”

从那时起，母亲开始学织毛活，她想为我织一副毛线手套。母亲学织毛活特别认真，她把一个线团织起来，再拆掉，反复练手艺。冬天的夜晚，我们都睡了，她还在油灯下织呀织。别看手套是小玩意，织起来却很复杂，比织围脖复杂多了。围脖就是一马平川的长条形，织法最简单。可手套要织出大拇指和手掌，细细的大拇指不好织，手掌的形状也不好织，需要不断缩针才能织出来。不过母亲是个有心人，她爱学习，又很爱揣摩。她跟邻居王婶学过之后，就自己琢磨起来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母亲很快就把手套织出来了。虽然她第一次织出来的手套不大美观，但很暖和。母亲说她织的是最厚的针法，戴上当然暖和。

我戴着母亲织的毛线手套上学，果然能够写字了。可是，戴着手套写出的字歪歪斜斜，跟小鸭子的脚印似的。我写不好字，就怪手套碍事，于是又把手套丢在了一旁。母亲知道后，叹

口气说：“如果能织出五个手指头的手套就好了，那样写字就不受影响了。”这样说的时候，母亲已经开始琢磨五个手指头的手套如何织。

手指的织法太复杂，一只小小的手套要织五个手指头，这对母亲来说可是个不小的挑战。我见长长的毛衣针上，挂着一个细长的手指形状，就问母亲：“妈，织这么小的手指头也要四根这么长的毛衣针吗？”母亲说：“那可不！难不成能用一根织出来？”母亲织手指头的样子，让我想起“杀鸡用宰牛刀”这样的话，肯定特别不顺手。不过，几天后，母亲终于把有五个手指头的手套织出来了。那样的手套，连王婶都不会织，是母亲自己琢磨出来的。她想着一个手指头能织，举一反三好了，照样子织出了其他四个手指头。

我戴上母亲新织的手套写字，果然灵活了很多，还能把字写得很好。后来我们上课的时候，老师让折纸。折纸需要用手指尖，可我的手指尖在手套里，很不方便。我回家跟母亲说，如果有露出手指尖的手套就更好了。

我的一句话，让母亲又一次投入“创作”中。有了前面的基础，她很快织出了露手指尖的手套。那样的手套手指头织了半截，手指尖正好露出来，不影响手指的灵活使用。我戴上那样的手套，手再也没有冻过，而且无论做什么，手指翻飞自如。

几年后，不知为什么，那种露出手指尖的半截手套突然流行起来，很多人戴着。我小时候以为，那些人一定是受了母亲织的手套启发，母亲才是这种手套的首创者。我问母亲，她笑笑不语。

现在想来，心中有对儿女的爱，真的可以激发一位母亲的无限创意。